

【子計畫 3-2-1】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13 學年度補助彰化縣政府推動戶外與海洋教育計畫 彰化縣 113 學年度蘭嶼海洋資源踏查實施計畫

一、 依據：

- (一) 教育部頒布《海洋教育政策白皮書》。
- (二) 教育部公告「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總綱」。
- (三)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實施戶外與海洋教育要點。

二、 辦理單位：

- (一) 指導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 (二) 主辦單位：彰化縣政府
- (三) 承辦單位：彰化縣芳苑鄉建新國民小學

三、 活動時間及地點：

- (一) 時間：114 年 5 月 8 - 10 日
- (二) 地點：蘭嶼

四、 課程內容：

- (一) 課程目的：藉由實地踏查活動，觀察與感受自然之美，察覺生活與海洋的連結，並能重視環境保護議題。
- (二) 發展目標：
 1. 能察覺與海洋相關的生活體驗與文化。
 2. 能了解環境的歷史變遷與人類生活之關聯。
 3. 能體認人類在環境中所負的責任，重視環保議題。
- (三) 亮點特色：
 1. 藉由參訪蘭嶼，認識其歷史變遷、地形特色及自然風貌，感受海洋之美，從中了解環境保護的重要。
 2. 透過參訪蘭嶼文物館、地下屋、不同部落、沿海生態，認識達悟文化及其融入大自然與當地地形概念的建築及生活特色，了解自然對人類生活與藝術創作的影響，體認自然與人類的的生活文化息息相關。

五、 參加對象、名額及錄取標準：

- (一) 參加對象：
 - 1.彰化縣戶外教育與海洋教育中心學校及協辦學校工作人員。
 - 2.彰化縣推動海洋教育學校校長及教師。
 - 3.縣內國民中小學對戶外教育與海洋教育有興趣之教師。
- (二) 依上述資格及報名先後，依序錄取 24 名(含工作人員)，額滿為止；每校上限 2 名，惟本縣海洋教育資源承辦學校及協辦學校得不受上述限制。

六、 報名資訊：

- (一) 報名費用：本活動之相關費用由本案經費支出，不足額部分由學員另行繳費支付。
- (二) 報名期程：自活動公告日起一週內報名，逾期不受理。
- (三) 報名方式：於期限內填妥 Google 報名表單，依優先錄取資格及填寫時間順序依序

錄取，額滿為止。

七、 計畫承辦暨聯絡人：建新國小教導處(04)8862328#103

八、 注意事項：

(一) 請自備健保卡、水壺、環保餐具、雨具及遮陽帽等防曬物品。

(二) 本課程安排專車接送，相關課程地點之往返，除有特殊情事，一律團體行動統一安排。

(三) 如有未盡事宜或異動，將另行公告通知。

九、 經費來源：由教育部國民及學前署補助，經費概算詳如附件三。

十、 本計畫辦理完畢後，將依彰化縣政府暨所屬機關公務人員平時獎懲標準表對辦理有功人員敘獎。

十一、 本計畫經承辦單位報請主辦單位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件一】

彰化縣 113 學年度蘭嶼海洋資源踏查實施計畫
行程表

日期：114 年 5 月 8 - 10 日

集合地點：彰化縣政府側門、員林演藝廳

第一天	內容	備註
06：00/6：30	彰化集合發車/員林集合發車	
11：30-12：30	午餐	
12：20-15：00	搭船前往蘭嶼	墾丁後壁湖
15：00-16：00	集合/機車租賃	
16：00-17：00	蘭恩文物館+地下屋導覽	蘭恩文化園區
18：00-19：30	晚餐+回飯店休息	
20：00	夜間生態觀察 嚮導帶領，尋訪角鴉、棋盤腳魔鬼樹、左旋蝸牛、珠光鳳蝶等蘭嶼特有種	(費用自理)
第二天	內容	備註
07：00-08：00	早餐	
08：00-12：00	環島解說	
12：00-13：00	午餐	
13：00-15：00	大天池導覽	
17：30-18：20	前往青青草原看夕陽	
18：30-19：30	晚餐+回飯店休息	
20：00-22：00	自由活動(聯誼)	
第三天	內容	備註
07：00-08：00	早餐	
08：00-11：00	浮潛體驗 蘭嶼氣象觀測站	(浮潛體驗費用自理)
11：30-12：30	午餐	
13：00-14：00	集合/機車歸還/前往碼頭	
14：30-17：00	搭船前往墾丁後壁湖	蘭嶼開元港
17：00-18：00	晚餐	
19：00-	賦歸	
<p>說明事項：</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參訪人員：府內人員、承辦學校及研習教師共 24 人。 ● 參訪內容：海洋教育、達悟文化體驗、生態觀察等，導覽及體驗行程暫定，視實際辦理情形調整。 ● 全程參與者，核發研習時數 8 小時。 		